#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25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 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25年7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2025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5年9月10日、10月9日、11月7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2025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披露了《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公告。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苏州安捷讯光电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7%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重大事项。

自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 工作。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 及信息披露程序。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 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